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93-7862
聯絡人：李怡萱
電 話：(02)7736-5600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800117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、附件1_申請簡章、附件1_計畫執行項目、附件2_申請書、附件3_策展申請書、附件4_結案報告、附件5_盟校結案報告書 (0011740A00_ATTCH8. pdf、0011740A00_ATTCH1. pdf、0011740A00_ATTCH2. docx、0011740A00_ATTCH9. docx、0011740A00_ATTCH4. docx、0011740A00_ATTCH7. docx、0011740A00_ATTCH10. ppt)

主旨：為本部與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共同辦理108學年度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，請鼓勵所屬各級學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107年1月19日廣達藝字第1080119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該會原函及相關申請計畫等各1份，計畫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108年2月20日止，簡章及各式表單詳如附件，惠請協助轉知相關訊息，各項資料及文件可逕洽該會網站 (<http://www.quanta-edu.org/>)及推廣部承辦人吳佳晏 (02-2882-1612#66696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部屬各社教機構
副本：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

